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運作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單位為財務中心，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 110 年 3 月 3 日董事會通過委任財務中心陳學毅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並由財務中心成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擔任董事會秘書，除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外，亦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向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於提名時及任職期間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並負責蒐集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議案並安排開會事宜、會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配合董事會、股東會決議結果辦理公司變更登記及資訊公告申報相關事宜，以強化董事會職能、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度進而保障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權益。

114 年度運作情形如下：

- 1、擬定及規劃公司治理相關辦法、落實法令遵循。
- 2、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並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 3、董事會之規劃並於會議七日前通知董事，同時，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於會後二十日內寄發董事會議事錄。
- 4、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公司章程後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 5、協助董事完成年度進修課程，並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 6、完成獨立董事於提名時及任職期間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 7、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4/06/10	臺灣證券交易所	CDP 台灣發表會	3
114/0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08/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商全球經營布局策略：台商退出大陸或降低規模時應注意事項	6